

**东莞市大朗镇松山湖工业东路连接富通路新建道路
工程（大朗段）使用林地技术服务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采购项目名称	东莞市大朗镇松山湖工业东路连接富通路新建道路工程（大朗段）使用林地技术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采购人名称：东莞市大朗镇松柏朗股份经济联合社 地址：东莞市大朗镇松柏朗 联系电话：0769-89388302 联系人：吴小姐
3	中介服务名称	东莞市大朗镇松山湖工业东路连接富通路新建道路工程（大朗段）使用林地技术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法人，持有效的营业执照，具有良好的信誉，并已入驻广东省中介服务超市的企业。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资质要求：林业调查规划设计丙级或以上资质，且已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完成备案登记。
5	服务内容和服	服务内容：完成项目涉及林地报批工作，包

	务要求	括编制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现状调查表、采伐作业设计，项目边界桩设立不少于 10 个。 服务要求：服务单位须根据相关文件和最新要求，国家、行业相关规范、标准要求编制相关报告，设立界桩应符合广东省林业局规定要求。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合同履行地点：东莞市大朗镇 方式：具体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 45%-50%。 3. 计价标准：根据《林业和草原工程建设项目服务计费指导意见》的通知（林建协〔2024〕54 号）规定的收费标准进行计费，最终金额不能超过财政审核的费用。
8	服务时间	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9	验收	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10	结算方式	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

		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



		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	--	--

东莞市大朗镇松柏朗股份经济联合社

2026 年 8 月 3 日